

合同编号：E4514002886002985001

大新县大新中学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

施 工 合 同

发包人：大新县教育局

承包人：广西大新二建建设工程公司

签订时间：2025 年 6 月 23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1
第二部分 合同通用条款	5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5
附件 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33
附件 2: 工程质量保修书.....	34
附件 3: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36
附件 4: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37
附件 5: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38
附件 6: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39
附件 7: 履约担保格式（独立保函、非独立保函）	40
附件 8: 预付款担保格式（独立保函、非独立保函）	41
附件 9: 支付担保格式（独立保函、非独立保函）	42
附件 10: 预付款支付申请（核准）表.....	44
附件 11: 进度款支付申请（核准）表.....	45
附件 12: 竣工结算款支付申请（核准）表.....	46
附件 13: 最终结算款支付申请（核准）表.....	47
附件 14: 总价合同进度款支付分解表.....	48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大新县教育局

承包人（全称）：广西大新二建建设工程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大新县大新中学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大新县大新中学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大新县大新中学。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崇发改社会（2025）9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新建一栋6层学生宿舍楼，总建筑面积3288.15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装饰工程、结构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总平拆除工程、挡土墙工程、铺装工程等。
6. 工程承包范围：审定后的施工图纸包含的所有施工内容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内容、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程。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6月26日（具体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4月2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和行业标准、规范和建设部等有关施工技术标准、规程、规范以及地方有关的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竣工验收等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标准规范。若施工期间，国家颁布有新的标准，按新的标准执行。

四、签约合同价与支付方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捌佰捌拾肆万捌仟叁佰伍拾伍元伍角叁分（小写：8848355.53元）；

其中：

-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贰万陆仟贰佰贰拾捌元肆角柒分（小写：326228.47元）；

-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5) 增值税计税方法：_____。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杨俊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7) 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违反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约定除外）。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5年6月23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大新县教育局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大新县教育局（公章）

承包人：广西大新二建建设工程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1424199692277E

地址：大新县养利路141号

地址：大新县桃城镇伦理路88-1号坛隆新郡1
号楼#01号房

邮政编码：532300

邮政编码：5323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0771-3621166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广西大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营业
部

账号：

账号：1672012040000152